

財團法人鄭南榕基金會 函

台北市民權東路3段106巷3弄11號3樓
承辦人:李介媚
Tel: 02-25468766 Fax: 02-27160758
e-mail: nylon407@gmail.com
http://www.nylon.org.tw/

受文者：如正本收受者

發文日期：2011年7月6日

發文字號：推字第20110706-1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附件：「第三屆高中、國中小學人權教育校外教學教案徵選比賽辦法」乙份、海報乙份等。

主旨：為響應人權教育向下紮根，本會續辦「第三屆高中、國中小學人權教育校外教學教案徵選比賽」，望貴單位能協助轉知各高、國中小學及教師公布週知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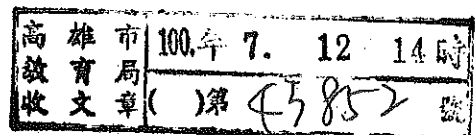
- 1、本會於2009、2010年辦理第一、二屆「中小學人權教育校外教學教案徵選比賽」後，頗受各界好評及鼓勵，今年將延續本會推動人權教育的理念繼續辦理，並自即日起受理收件。
- 2、檢附「第三屆高中、國中小學人權教育校外教學教案徵選比賽辦法」，尚祈轉知所屬貴單位之各高、國中小學或教師公布週知，以推動人權教育，不勝感激。
- 3、比賽辦法及報名表可上本會網址下載
<http://www.nylon.org.tw>。

正本收受者：教育部、各縣市教育局。

副本：全國教師會、台北市教師會、台灣人權促進會、台灣教師聯盟、人本教育文教基金會、台灣民主基金會、東吳大學張佛泉人權研究中。

2011年7月6日

董事長 



第三屆高中及國中小學人權教育校外教學教案設計徵選比賽辦法

主旨：主旨：為增進學生對台灣民主人權發展，及認識《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》、《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》，以台灣人權歷史地點為題材，辦理高中及國民中小學人權教育校外教學之教案設計徵選比賽。

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鄭南榕基金會

指導單位：文建會、台灣民主基金會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

協辦單位：全國教師會、台北市教師會、台灣人權促進會

東吳大學張佛泉人權研究中心、人本教育文教基金會

徵選項目：

以台灣人權紀念地點（可上本會網站參考台灣人權地圖，但不限於此）等為教材(教室)，以認識台灣人權發展歷史為主軸，配合《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》、《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》（適合該教案之條文）就適合高中（職）及國民中小學不同階段學生之人權教育校外教學設計教案。

教案格式請上本會網站下載 <http://www.nylon.org.tw>

評審標準：

- 1.創意性 20%：教案設計的創意性，是否引發學生學習興趣。
- 2.完整性 20%：教案設計的完整性、層次及條理。
- 3.適切性 20%：教案設計的適切性、可落實程度及學生互動。
- 4.人權的掌握 20%：對於追求正義、人權價值觀與人格發展之培養。
- 5.參訪地點 20%：對人權地點解說內容的掌握及其教育意義。

獎項：

分為高中組、國中組、國小組共三組，獎項為：

首選各組一名，獎金參萬元整。

優選各組兩名，獎金壹萬元整。

佳作各組五名，獎金貳千元整。

參賽資格：

1. 高中、國中、國小教師、實習教師，或熱心教育之人士皆可。
2. 個人或團體（五人以內）皆可。

投稿方式：

1. 參賽者請自本會網站下載教案格式、報名表及「授權同意書」。
2. 投寄時，請檢具
 - 1)報名表及「授權同意書」紙本一份
 - 2)參賽教案紙本一式五份

- 3)光碟一份（內含教案電子檔，請以.doc 檔儲存）。
3. 來稿請掛號郵寄或快遞至：105 台北市民權東路三段 106 巷 3 弄 11 號 3 樓鄭南榕紀念館教育推廣組收。
4. 作品格式：請以 A4 紙印出，編列頁碼，並以長尾夾或釘書針固定。

收件、揭曉、頒獎日期：

- 1.收件：即日起至 8 月 19 日止（以郵戳為憑）
- 2.揭曉：2011 年 8 月 29 日公布得獎名單
- 3.頒獎：2011 年 9 月 11 日

注意事項：

- 1.得獎者須於比賽得獎公佈後兩星期內，繳交最後修改之得獎作品(電子檔)，以供推廣之需。
- 2.比賽作品以未曾發表者為限，若作品經檢舉或告發涉及著作權之侵害，將取消得獎資格、並追回原發之獎金、獎牌。
- 3.參賽作品請自留底稿，恕不退件。
- 4.發給之獎金應依規定扣稅。
- 5.每一件作品均須填寫報名表；作品上請勿書寫作者姓名。
- 6.上述活動內容說明若有未盡事宜，得由主辦單位隨時公佈之。

鄭南榕基金會

105 台北市民權東路三段 106 巷 3 弄 11 號 3 樓 Tel: 02-25468766 Fax: 02-27160758 e-mail:
nylon407@gmail.com <http://www.nylon.org.tw>



第三屆中小學人權教育校外教學教案徵選競賽

教案格式

組別：國小高年級組

國中組

高中組

課程主題：	(參訪地點：)
適用兩人權公約之條文(單、複選皆可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《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》第 _____ 條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《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》第 _____ 條
教學對象	
教學時數	(以 2-8 節課為限)
課程目標：	
能力指標：	
教學準備： (實施人員、學生起點行為、教材教具) 1、準備活動 2、發展活動 3、總結活動 4、課後活動	
教學流程： (活動內容、時間、配合資源)	
學習評量： (內容、方法)	
參考資源： (補充教材、引用資料來源、小提醒...)	

(敬請自行增加篇幅，總頁數請於 20 頁以內)



鄭南榕基金會
DENG LIBERTY FOUNDATION

第三屆 中小學人權教育校外教學教案徵選比賽 報名表

徵選組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高年級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組	作品編號	(由主辦單位填寫)
課程主題：			
參訪人權地點：			
作品簡述 (請在 100 字內敘述)			
授權同意書			
<p>茲同意遵守鄭南榕基金會「第二屆中小學人權教育校外教學教案徵選比賽」之各項規定，參賽作品確係本人之原創作品，如發生仿冒、抄襲情事者，願負起全部法律責任。</p> <p>本人參賽作品如得獎，即同意鄭南榕基金會得公開發表，並無償授權鄭南榕基金會非營利用途之重製、發行與公開傳輸；主辦單位並得集結編印、出版、公布於網站。</p> <p>此致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財團法人鄭南榕基金會 作者（全部作者）簽章：_____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2011 年 月 日</p>			
<p>※ 注意事項：凡參加本比賽者，即視為同意本簡章之相關規定，未簽署授權同意書者，不予受理報名。</p>			

作者一（主要聯絡人）			
參賽者姓名		身分證字號	
參賽資格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現任教師，任教於_____學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退休教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實習教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熱心教育之人士		
聯絡電話	(公)：	(宅)：	手機
戶籍地址	□□□		
通訊地址	□□□		
E-Mail			

(若為團體報名，請自行增加以上作者資料表格)